

证券代码：300651

证券简称：金陵体育

公告编号：2021-063

债券代码：123093

债券简称：金陵转债

##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1、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 2、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 3、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28,746,7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特别说明：请上市公司根据自身是否属于深股通标的证券，确定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保留或删除该类投资者）、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90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0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0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6月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6月9日。

##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1年6月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1年6月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2*****094	李春荣
2	02*****305	李剑峰
3	02*****551	李剑刚
4	02*****569	施美华
5	00*****319	李剑峰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1年5月31日至登记日：2021年6月8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 五、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金陵转债、债券代码：123093）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公司后续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

## 七、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相关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若在激励对象行权前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公司后续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

## 八、咨询机构：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咨询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南丰镇兴园路88号

咨询联系人：孙军

咨询电话：0512-58983911

邮箱：sunjun@jlports.com

## 九、备查文件

1.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 登记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 日